

证券代码：874109

证券简称：唯源立康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，北京泰和鑫泽科技发展中心（有限合伙）提名刘伟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候选人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提名刘伟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公司监事王田田女士因个人原因辞去监事职务，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。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新任监事的选举，行使监事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伟，男，1982 年 6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2004 年 9 月至 2017 年 12 月在北京恒大伟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任高级投资顾问；2018 年 1 月至今在北京健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、总经理；2018 年 4 月至今在北京恒诺基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、总经理；2019 年 5 月至今在北京健赞康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、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上述人员的任命不会对公司的生产、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，有利于公司长期战略规划实施及完善公司治理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》

北京唯源立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3 日